证券代码:688318　　证券简称:财富趋势　　公告编号:2020-013

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6月19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0年6月19日9 点30 分

召开地点: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光谷软件园C3栋9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6月19日

至2020年6月1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2)人	
2.01	《关于选举伍新木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2	《关于选举刘炜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 2020 年5 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318	财富趋势	2020/6/15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并须于出席会议时出示;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5、异地股东可采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传真或信函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并请在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减少会前登记时间,请出席现场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提前登记确认。

(二)登记时间:2020 年 6 月19日上午9:30之前

(三)登记地点: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光谷软件园C3栋9楼。

(四)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邓慧丹

电话:18071136460

传真:027-87654856

邮编:430074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光谷软件园C3栋9楼。

(二)会议费用

交通、食宿费用自理,无其他费用。

特此公告。

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6月1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关于选举伍新木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	《关于选举刘炜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4.01	例:陈××	√	-	√	
4.02	例:赵××	√	-	√	
4.03	例:蒋××	√	-	√	
……	……	√	-	√	
4.06	例:宋××	√	-	√	
5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2)人			
5.01	例:张××	√	-	√	
5.02	例:王××	√	-	√	
5.03	例:杨××	√	-	√	
6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6.01	例:李××	√	-	√	
6.02	例:陈××	√	-	√	
6.03	例:黄××	√	-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股票代码:688318股票简称:财富趋势　　公告编号:2020-014

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5月 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编号:2020-010)。经事后审核,因工作人员的疏忽,导致上述公告内容存在遗漏,现予以补充。此次补充并不会对公司的生产和经营造成影响。现补充以下内容:

原文补充位置1: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况说明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张龙平先生将于2020年8月4日任期届满六年,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连续运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提名刘炜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刘炜女士将在独立董事张龙平先生任期届满六年时接任其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原文补充位置2: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程序合法有效。本次提名刘炜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经审查,刘炜女士具备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和资格,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况,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我们一致同意刘炜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刘炜女士当选独立董事的,其将在独立董事张龙平先生任期届满六年时接任其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原文补充位置3:附件部分

附件:刘炜女士简历

刘炜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出生,中国人民大学博士后,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党员,湖北省会计领军人才。历任科技部管理学院见习研究员、教师,科技部条财司财务处科员,华中科技大学教师、EDP中心主任、院长助理、EMBA中心主任,中国人民大学金融证券研究所研究员。

2005年至2013年担任哈尔滨银行独立董事,2013年至今担任包商银行独立董事,2015年至今担任武汉生之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担任湖北泰晶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至今担任武汉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0年至今担任株洲融兴村镇银行外部监事,2011年至今担任湖北应城融兴村镇银行外部监事,担任湖北省经济协会副秘书长。2011年至今担任湖北省民革经建专委会副主任,2012年至今担任湖北省民革华科大党总支部副委员。

刘炜女士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

刘炜女士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 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二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7)被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600711　　证券简称:盛屯矿业　　公告编号:2020-051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风险提示:本次《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属于协议双方基于双方战略目标,为加强双方业务合作而签订的框架性协议,具体的实施内容和进度将根据实际情况推进,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对上市公司2020年业绩的影响:本次签订的协议为框架性协议,本次协议对公司2020年度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一、框架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钨新能源”)

法定代表人:杨金洪

注册资本:18,867.92万元

经营范围: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锂电池材料及其配件的研发、制造、销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其他未列明制造业(不含须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其他未列明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股权结构:厦钨新能源为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钨业”)的控股子公司,厦门钨业持有厦钨新能源61.29%的股权。厦钨新能源与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屯矿业”)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协议签署的时间、地点、方式

《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于2020年5月29日在福建省厦门市签订。

(三)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

本协议为双方友好协商达成的框架性约定,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根据合作事项的进展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作背景、主要内容、合作模式和合作机制

1、合作背景

盛屯矿业具有国内外有色金属资源开发的经验和优势,拥有优质的钴、镍等矿山及原料生产资源;乙方具有钴酸锂、三元材料及前驱体的研发和制造优势,目前锂离子电池材料产销量处于行业领先水平,预计将来有较大的扩产计划,对钴、镍、锂金属需求巨大。

2、合作主要内容和模式

(1)钴资源开发和应用

①盛屯矿业秉承市场化原则,在同等商务条件下应优先销售含钴原料、四氧化三钴等产品给厦钨新能源;

②厦钨新能源秉承市场化原则,在同等商务条件下应优先采购来自盛屯矿业的含钴原料、四氧化三钴等产品;

③因四氧化三钴等相关产品设计品质认证问题,厦钨新能源在本协议签署后将加速推进认证工作;

④原则上厦钨新能源从盛屯矿业购买的钴中间品应在盛屯矿业全资子公司珠海市科立鑫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科立鑫”)进行加工,厦钨新能源从其它渠道购买的原料应在市场同等商务条件下优先考虑珠海科立鑫。

(2)镍资源开发和应用方面

①以市场化原则,盛屯矿业优先销售镍中间品、硫酸镍、三元前驱体等产品给厦钨新能源。

②厦钨新能源优先对盛屯矿业产品进行品质认证、采购使用和相应的技术交流。

③必要时,协议双方可相互安排委托加工。

3、合作机制

①建立双方高层定期会晤机制,指导合作方向和确定重大合作事项,了解合作项目的进展情况,解决合作中需协调事宜。

②建立战略合作协商推进机制。双方定期召开协调会议,共同协商推进本协议框架下合作事项,并向双方高层领导提交合作进展情况报告和有关建议。

③建立业务调研对接机制。双方根据业务需求,由牵头单位组织协调双方业务部门及相关出资企业进行调研互访,磋商合作事宜。双方业务对口单位建立日常工作对接机制,加强相互间工作衔接,畅通联系渠道,共享合作信息,共同推动落实具体合作项目及相关事宜。

(二)协议的生效条件、生效时间

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三)其他条款

1、本协议为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合作中的具体事宜需另行协商,并在正式合同中进一步予以明确。

2、对于合作中的分歧和不可抗力等因素,双方将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加以解决,共同致力于合作的深化,不断拓展领域。

3、协议双方承诺对在合作过程中形成的相关资料及与合作伙伴有关联的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对上市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协议为框架协议,预计对公司2020年度经营业绩不产生重大影响。

(二)对上市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协议的签署将建立起双方更紧密的战略合作关系,发挥各自优势,实现各自优质资产、业务、人才的有效整合和优化配置,加强产业链上下游联合,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进一步稳定公司在新能源金属领域的市场份额,扩大公司业务规模,增强公司效益,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发展规划。

四、风险提示

1、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仅为双方根据合作意向,经友好协商达成的战略性、框架性约定,双方将在本协议指导原则下推进各项合作业务。

2、在合作项目实施过程中,将根据国家政策及市场环境变化,在具体合作事项上将因地制宜,因时制宜,以到达双方合作共赢的目的,具体合作项目受政策,市场,技术等因素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2日

证券代码:603507　　证券简称:振江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3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上海鸿立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立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鸿立华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鸿立华享”)、当涂鸿新文化产业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当涂鸿新”)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4,413,68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06%,本次解质押后,鸿立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鸿立华享、当涂鸿新累计质押公司股份615万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19%,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80%。

一、上市公司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 日收到公司股东鸿立投资办理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鸿立投资
本次解质股份	646.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9.69%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5.04%
解质时间	2020年2月14日
持股数量	1,300.00
持股比例	10.15%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24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8.46%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87%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目前没有用于后续质押的计划。未来如有变动,将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万股)	本次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万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万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鸿立投资	1,300	10.15%	886	240	18.46%	1.87%	0	0	0	0
鸿立华享	634.0085	4.95%	375	375	59.15%	2.93%	0	0	0	0
当涂鸿新	507.36	3.96%	0	0	0%	0%	0	0	0	0
合计	2,441.3685	19.06%	1,261	615	25.19%	4.80%	0	0	0	0

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股东质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2日

证券代码:600963　　证券简称:岳阳林纸　　公告编号:2020-030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6月1日,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刘建国通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于2020年5月29日、2020年6月1日出具的《证券质押登记解除通知书》,刘建国质押给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开发区支行的3,250万股(其中750万股为2020年5月转增股本形成)中的1,350万股,质押给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的3,250万股(其中750万股为2020年5月转增股本形成)股份解除了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刘建国
本次解质股份	4,600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9.32%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55%
解质时间	2020年5月28日、29日
持股数量	11,700万股
持股比例	6.48%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2,680万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2.91%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48%

本次解除质押后,暂无将本次解质股份用于后续质押的计划。未来如有变动,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一日

证券代码:601127　　证券简称:小康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8
债券代码:113016　　债券简称:小康转债
转股代码:191016　　转股简称:小康转股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自2020年4月2日至2020年5月31日,共计收到政府补助101,858,041.17元,对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金额为101,344,947.15元。上述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时间	金额	对公司的影响金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工业企业转型升级奖励	2020/4/23	300,000.00	127,500.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发展扶持资金	2020/4/30	250,000.00	183,536.25	与收益相关
科技项目补助	2020/5/27	100,000.00	85,000.00	与收益相关
扶持资金	2020/5/29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2020/4/8-2020/5/29	1,208,041.17	948,910.9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101,858,041.17	101,344,947.15	与收益相关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补助类型。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2020年度利润产生的影响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2日

证券代码:603815　　证券简称:交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1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10元(含税)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0/6/8	-	2020/6/9	2020/6/9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0年5月19日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19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499,00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49,900,000.00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0/6/8	-	2020/6/9	2020/6/9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除公司自行发放的现金红利外,其他现金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 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股东祥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俞发祥、黄山市为众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黄山市行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黄山市启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所持本公司股份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和《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10元。

对个人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10元,待个人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 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有关规定,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按照该通知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09元。

(3)对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于2009年1月23日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 QFII 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09 元。如QFII股东取得的红利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红利收入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本公司股票,其现金红利将由本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有关规定,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09元。

(5)其他机构投资者及法人股东所得税自行缴纳,按税前现金红利发放,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0 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系部门: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51-67116520

特此公告。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2日

证券代码:600146　　证券简称:商赢环球　　公告编号:临-2020-096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江苏隆明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原江苏隆明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隆明公司”)持有公司股份41,942,30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92%;累计质押41,942,307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100%,其中在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平洋证券公司”)、太平洋证券公司管理的“太平洋证券万向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1号计划”)和“太平洋证券宁盈二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2号计划”)下质押的股票数量分别为21,810,874股、10,997,207股、9,134,226股,分别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52%、26.22%、21.78%。

●由于江苏隆明公司在太平洋证券公司及其管理的1号计划、2号计划下办理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均已发生违约情形,太平洋证券公司计划在2020年4月17日-2020年7月15日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平仓处置数量为12,685,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70%)的质押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3月26日、5月20日披露的《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38)、《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9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的时间过半,尚未减持完毕,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江苏隆明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43,630,300	9.28%	非公开发行取得:43,630,3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持股5%以上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江苏隆明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687,993	0.36%	2020/4/17-2020/5/31	集中竞价交易	13.02-13.29	22,161,274.86	41,942,307	8.92%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持股5%以上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江苏隆明公司的被动减持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的变化,亦不会影响公司的经营活动。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截止本公告日,江苏隆明公司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减持的时间、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特此公告。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2日

证券代码:600146　　证券简称:商赢环球　　公告编号:临-2020-097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审计的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预计公司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仍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现将相关风险提示如下:

一、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将出现亏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业绩预告更正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59)。

二、若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将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2.1条第一项“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或者被追溯重述后连续为负值”规定的情形,公司股票将在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三、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日期为2020年6月23日,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19年年报为准。公司相关信息均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2日

证券代码:600870　　证券简称:ST厦华　　公告编号:2020-024

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6月1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厦门市思明区环岛南路3088号三楼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16,622,22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1.403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施兆先生主持会议。会议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6人,董事施兆、陆邦一以视频方式出席会议;董事王玲玲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独立董事李文华先生因工作时间冲突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独立董事丁建臣先生因教学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王秋容因个人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1,693,259	97.7246	4,524,965	2.0888	404,000	0.1866

2、议案名称:《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